施工合同

发包人：蓝田县秦岭生态环境和综合执法局（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陕西博久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兹因甲方将位于蓝田县三官庙镇秦岭保护驿站工程发包给乙方施工，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经双方洽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秦岭保护驿站建设工程

1.2 工程地点：蓝田县三官庙镇

1.3 工程承包范围及内容：按照施工图纸及清单内容

二、工期

2.1 开竣工日期： 2022 年 12 月 16 日至 2023 年 3 月 16 日

2.2 总日历工期：共计 90 日历天

三、工程质量等级

乙方严格按照国家颁发的施工验收规范及工程设计图纸要求进行施工，工程量应达国家或专业质量检验评定标准的条件，本工程要求质量等级为：合格

四、工程监理

4.1 监理单位名称：西安恒诚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4.2 监理工程师

姓名：林兴和　　职务：总监

委托职权：施工过程的质量、进度和造价控制、合同管理和信息管理，施工中各种矛盾组织协调工作及全程监理。需要取得发包人批准才能行使的职权：工程洽谈、设计变更、发包人指定价的认质认价、工程款支付结算等在决策之前须经业主同意。

除本款有明确约定或经发包人同意外，监理工程师无权解除合同约定的承包人的任何权利与义务。

五、合同价款

5.1　承包价（中标价）：壹佰伍拾叁万贰仟陆佰玖拾肆元玖角柒分（小写：1532694.97 元）

5.2 合同价款计算的依据及承包方式：

（一）计价依据：依据《陕西省建设工程工程清单计价规则》（2009）；《陕西省建筑安装工程清单消耗量定额》（2004）；《陕西省安装工程价目表》（2009）；《陕西省建设工程参考费率及相关文件》；《陕西省建筑、装饰、安装、市政、园林绿化工程价目表》（2009）

（二）承包方式：包工包料

5.3 付款方式：

（一）本合同金额为含税价。合同签订后乙方开始施工，先拨付工程合同价款的30%，工程量完成100%，初验收合格后拨付35%，经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审计后拨付工程合同价款的30%，剩余5%工程保修费，待保修期满后拨付。

（二）保修期满一年后，进行工程竣工验收，验收合格，依据审计结果结清尾款。

（三）结算方式：乙方持中标通知书、合同、发票办理结算手续。

（四）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六、甲方应负责在开工前办理好以下事项

6.1 将施工所需要水、电、线路从施工场地外部接至施工现场双方商定地点，并保证满足施工期间的需要。

6.2 开通运输材料通道，满足施工运输的需要，保证施工期间的畅通。

6.3 向乙方提供施工原始资料，进行设计交底，及时签发交底会议纪要。

6.4 协调处理施工现场周围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包括文物保护建筑）、古树名木的保护工作。

关保修条款仍然生效外，其它条款即告终止，协商保修期满，结清款项。

十四、条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表人：

乙方（盖章）：陕西博久实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兰茜

委托代表人：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有限公司西安海璟国际支行

账号：61050174860000000848

邮政编码：710018

2022 年 12 月 12 日